

# 房地产居间合同中房地产经纪机构的义务不包括(模板8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房地产居间合同中房地产经纪机构的义务不包括篇一

### 第二条 (提供居间房地产的坐落与情况)

委托人甲的房地产坐落于\_\_\_\_\_市\_\_\_\_\_区(县)\_\_\_\_\_路\_\_\_\_\_弄\_\_\_\_\_号室共\_\_\_\_\_套，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权属为\_\_\_\_\_，权证或租赁凭证编号\_\_\_\_\_，其他情况\_\_\_\_\_。

委托人乙对该房地产情况已充分了解。

### 第三条 (委托事项)

#### (一) 委托人甲委托事项(共项)

主要委托事项：\_\_\_\_\_

其他委托事项：\_\_\_\_\_

#### (二) 委托人乙委托事项：(共项)

主要委托事项：\_\_\_\_\_

其他委托事项：\_\_\_\_\_

#### 第四条（佣金标准、数额、收取方式、退赔）

（一）居间方已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委托人甲委托的事项，委托人甲按照下列第\_\_\_\_\_种方式计算支付佣金：（任选一种）

## 房地产居间合同中房地产经纪机构的义务不包括篇二

#### 第二条委托期限

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超过以上期限仍需要居间服务的，双方另行签订居间合同或以书面形式将本合同委托期限延长。

#### 第三条现场看房

乙方应陪同甲方到房屋现场看房。

乙方应当制做看房的书面记录，列明房屋的具体地址、看房时间及其他事项。看房记录需经甲方签字确认，由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为甲方寻找的房屋不满足甲方提出的必备条件或者甲方不满足出租人提出的特别条件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签字并拒绝支付看房费。

#### 第四条甲方义务

（一）应出示身份证\_\_\_\_\_等真实的身份证明；

# 房地产居间合同中房地产经纪机构的义务不包括篇三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合同出现在我们生活中的次数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房地产转让居间合同，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委托人甲(出售、出租方)

居间方

委托人乙(买入、承租方)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有关规定，三方在自愿、平等和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居间方接受委托人甲、乙的委托，促成委托人甲、乙订立房地产交易 \_\_\_\_\_ (买卖/租赁) 合同，并完成其他委托的服务事项达成一致，订立本二手房居间合同范本。

委托人甲的. 房地产座落于 \_\_\_\_\_ 市 \_\_\_\_\_ 区(县) \_\_\_\_\_ 路 \_\_\_\_\_ 弄 \_\_\_\_\_ 号 \_\_\_\_\_ 室共 \_\_\_\_\_ 套，建筑面积为 \_\_\_\_\_ 平方米，权属为 \_\_\_\_\_ ，权证或租赁凭证编号 \_\_\_\_\_ ，其他情况 \_\_\_\_\_ 。  
委托人乙对该房地产情况已充分了解。

(一) 委托人甲委托事项(共 \_\_\_\_\_ 项)

主要委托事项:

其他委托事项:

(二) 委托人乙委托事项：(共\_\_\_\_\_项)

主要委托事项：

其他委托事项：

(一) 居间方已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委托人甲委托的事项，委托人甲按照下列第 种方式计算支付佣金；(任选一种)

2、按提供服务所需成本计\_\_\_\_\_币\_\_\_\_\_元支付给居间方。

(二) 居间方已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委托人乙委托的事项，委托人乙按照下列第\_\_\_\_\_种方式计算支付佣金；(任选一种)

2、按提供服务所需成本计\_\_\_\_\_币\_\_\_\_\_元支付给居间方。

(三) 居间方未完成本合同委托事项的，按照下列约定退还佣金：

1、未完成委托人甲委托的主要事项第( )项、其他事项第( )项的，将合同约定收取佣金的\_\_\_\_\_%，具体数额为\_\_\_\_\_币\_\_\_\_\_元，退还委托人甲。

2、未完成委托人乙委托的主要事项第( )项、其他事项第( )项的，将合同约定收取佣金的 %，具体数额为\_\_\_\_\_币\_\_\_\_\_元，退还委托人乙。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条款的，应及时书面通知相对方，并征得相对方的同意后，在约定的时限\_\_\_\_\_天内，签订补充条款，注明变更事项。未书面告知变更要求，并征得相对方同意；擅自变更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本二手房居间合同范本履行期间，三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签署的补充协议及其他书面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一)三方商定，居间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 1、无正当理由解除合同的；
- 2、与他人私下串通，损害委托人甲、乙利益的；
- 3、其他过失影响委托人甲、乙交易的。

(二)三方商定，委托人甲、乙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 1、无正当理由解除合同的；
- 2、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必要的文件和配合，造成居间方无法履行合同的；
- 3、相互或与他人私下串通，损害居间方利益的；
- 4、其他造成居间方无法完成委托事项的行为。

(三)三方商定，发生上述违约行为的，按照合同约定佣金总额的\_\_\_\_\_%，计\_\_\_\_\_币\_\_\_\_\_元作为违约金支付给各守约方。违约方给各守约方造成的其他经济损失，由守约方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追偿。

三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三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本合同约定的下列第( )项进行解决：

-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壹式\_\_\_\_份，甲、乙、丙三方各执\_\_\_\_份。

## 房地产居间合同中房地产经纪机构的义务不包括篇四

房地产项目居间合同，你还在为房地产居间合同范本烦恼吗？你还在想房地产买卖居间合同怎么写吗？下面就来看看房地产居间合同吧！

委托人：

居间人：

合同编号：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北京市建设委员会 制定

北京市房屋承租居间合同

委托人(甲方)：

居间人(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规、规章的规定，承租人与房地产经纪机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承租居间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 第一条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居间寻找符合以下条件的房屋(必备条件请在方格内划钩，参考条件请划圈，未选条件请划斜线)，并协助其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坐落： ；楼房为室 厅卫；平房为 间；无装修；一般装修；精装修；防盗门；有线电视接口；

空调;天然气;煤气;集中供暖;土暖气;热水器;电话;电视机;  
电冰箱;洗衣机;上下水;家具: ;楼层: ;朝向: ;建筑面积:  
平方米;月租金标准: 元;大致租期: ;房屋用途: ;其他条  
件: 。

乙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

## 第二条委托期限

自年 月 日至年 月 日

## 第三条现场看房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陪同甲方到房屋现场看房。

陪同看房后,乙方(是/否)可向甲方收取合理的看房成本费,  
每次不得超过元。

乙方为甲方寻找的房屋不满足甲方提出的必备条件的,甲方  
有权拒绝支付看房成本费。

## 第四条甲方义务

(一)应出示身份证、营业执照、等真实的身份证明;

(二)应对乙方的居间活动提供必要的协助与配合;

(三)应对乙方提供的房屋资料保密;

(四)不得在委托期限内及期限届满后日内与乙方介绍的出租  
人进行私下交易;。

## 第五条乙方义务

(一)应出示营业执照、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证明等合法的经

营资格证明；

(四)不得提供虚假信息、隐瞒重要事实或与他人恶意串通，损害甲方利益；

(六)收取看房成本费、必要费用、佣金的，应向甲方开具合法、规范的收费票据；

(七)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收取任何名目的预收费用；。

## 第六条佣金

委托事项完成后，甲方应按照实际月租金的%(此比例不得超过100%)向乙方支付佣金。

佣金应在甲方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后(即时/ 日内)支付。

佣金的支付方式：现金；支票；

委托事项未完成的，乙方不得要求支付佣金。

## 第七条费用

委托事项完成的，居间活动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支付的看房成本费抵作佣金。

非因乙方过失导致委托事项未完成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必要费用如下(必要费用包含已收取的看房成本费)：

## 第八条转委托

甲方(是/否)允许乙方将委托事项转委托给第三人处理。



第九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如约支付佣金、看房成本费、必要费用的，应照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三)甲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照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五)乙方为甲方介绍的出租人不具有房屋所有权证书或对出租房屋依法享有出租权利的其他证明或身份资格证明的，由此造成的甲方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一条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以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委托人(章： ) 居间人(章)：

住所： 住所：

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

营业执照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房地产经纪资格证书号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证明号码：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编号： \_\_\_\_\_

委托人：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居间人： \_\_\_\_\_ 签订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第二条 居间期限：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条 报酬及支付期限：居间人促成合同成立的，报酬为促成合同成立金额的\_\_\_\_%或者(大写)\_\_\_\_\_元。

委托人应在合同成立后的\_\_\_\_\_日内支付报酬。

未促成合同成立的，居间人不得要求支付报酬。

第四条 居间费用的负担：居间人促成合同成立的，居间活动

的费用由居间人负担;未促成合同成立的, 委托人应向居间人支付必要费用(大写)\_\_\_\_\_元。

## 第五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1. 当事人就解除合同协商一致;
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4.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 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5.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第八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 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本合同未作规定的,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执行。

委托人(章): 居间人(章): 鉴(公)证意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号码: 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鉴(公)证机关(章)

账号： 账号： 经办人：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委托方： \_\_\_\_\_公司

地址： \_\_\_\_\_

居间方： \_\_\_\_\_

地址： \_\_\_\_\_

居间方受委托方委托，就乌鲁木齐市\_\_\_\_\_  
市\_\_\_\_\_  
房地产开发项目向委托方提供  
有关居间服务、顾问服务等事项，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  
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物

居间方向委托方介绍乌鲁木齐市\_\_\_\_\_  
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合作方，并促成合作项目的顺利签约，双方  
签约成功，居间方的任务即完成。

## 第二条 居间方义务

1. 居间方应积极认真地把委托方介绍给合作方，并及时沟通情况。
2. 居间方协助委托方做好该宗土地项目的前期沟通工作。
3. 居间方应积极努力做好居间介绍，协调有关矛盾，促成委

托方与合作方签订合作合同，促成项目成功签约。

### 第三条 委托方义务

委托方承诺一旦本项目与合作方签订合作合同，并实际开始操作后，委托方即应承担向居间方支付服务费的义务。

### 第四条 居间服务费

#### 1. 居间服务费的标准：

居间方按委托方的意见，促成委托方与合作方签约成功，则委托方应支付\_\_\_\_\_（万）给居间方，作为劳务报酬，劳务税由委托方代缴。

#### 2. 居间服务费的支付办法：

委托方与合作方签订合作合同，并实际支付款项后(包括定金)，居间费就应该开始支付。

### 第五条 诚信原则

1. 如果委托方与合作方在本合同委托期内，未能达成合作协议，没有征得居间方的书面同意，委托方不应再与该投资方进行协商并签订合作协议，否则居间方有权请求委托方按本合同第四条支付服务费。

2. 如果委托方以相关企业或再介绍其他公司的名义与合作方签订合同，居间方有权请求委托方按本合同第四条支付服务费。

3. 自本合同签字生效之日起，居间方在此期间必须积极推动本项目与合作方进行实质性洽谈，并协助委托方和合作方达成实质性成交合同。

4. 委托期内委托方未能与合作方达成协议时，委托方将不支付居间方任何费用。

5. 居间方必须提供真实有效的信息给委托方，推动与合作方的合同的签订。

## 第六条 合同成立及修改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本合同。

## 第七条 争议的处理

1.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1) 提交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本协议共贰页，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 房地产居间合同中房地产经纪机构的义务不包括篇五

随着法律知识的普及，合同的法律效力与日俱增，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那么相关的合同到底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房地产转让居间合同，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

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委托人甲(出售、出租方)

居间方

委托人乙(买入、承租方)

第一条 (订立合同的前提和目的)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有关规定，三方在自愿、平等和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居间方接受委托人甲、乙的委托，促成委托人甲、乙订立房地产交易 \_\_\_\_\_ (买卖/租赁) 合同，并完成其他委托的服务事项达成一致，订立本二手房居间合同范本。

第二条 (提供居间房地产的座落与情况)

委托人甲的房地产座落于 \_\_\_\_\_ 市 \_\_\_\_\_ 区(县) \_\_\_\_\_ 路 \_\_\_\_\_ 弄 \_\_\_\_\_ 号 \_\_\_\_\_ 室共 \_\_\_\_\_ 套，建筑面积为 \_\_\_\_\_ 平方米，权属为 \_\_\_\_\_ ，权证或租赁凭证编号 \_\_\_\_\_ ，其他情况 \_\_\_\_\_ 。  
委托人乙对该房地产情况已充分了解。

第三条 (委托事项)

(一) 委托人甲委托事项(共 \_\_\_\_\_ 项)

主要委托事项:

其他委托事项:

(二) 委托人乙委托事项: (共 \_\_\_\_\_ 项)

主要委托事项:

其他委托事项:

#### 第四条 (佣金标准、数额、收取方式、退赔)

(一)居间方已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委托人甲委托的事项, 委托人甲按照下列第 种方式计算支付佣金;(任选一种)

2、按提供服务所需成本计\_\_\_\_\_币\_\_\_\_\_元支付给居间方。

(二)居间方已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委托人乙委托的事项, 委托人乙按照下列第\_\_\_\_\_种方式计算支付佣金;(任选一种)

2、按提供服务所需成本计\_\_\_\_\_币\_\_\_\_\_元支付给居间方。

(三)居间方未完成本合同委托事项的, 按照下列约定退还佣金:

1、未完成委托人甲委托的主要事项第( )项、其他事项第( )项的, 将合同约定收取佣金的\_\_\_\_\_% , 具体数额为\_\_\_\_\_币\_\_\_\_\_元, 退还委托人甲。

2、未完成委托人乙委托的主要事项第( )项、其他事项第( )项的, 将合同约定收取佣金的 % , 具体数额为\_\_\_\_\_币\_\_\_\_\_元, 退还委托人乙。

#### 第五条 (合同在履行中的变更及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 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条款的, 应及时书面通知相对方, 并征得相对方的同意后, 在约定的时限\_\_\_\_\_天内, 签订补充条款, 注明变更事项。未书面告知变更要求, 并征得相对方同意;擅自变更造成的经济损失, 由



责任方承担。

本二手房居间合同履行期间，三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签署的补充协议及其他书面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一）三方商定，居间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 1、无正当理由解除合同的；
- 2、与他人私下串通，损害委托人甲、乙利益的；
- 3、其他过失影响委托人甲、乙交易的。

（二）三方商定，委托人甲、乙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 1、无正当理由解除合同的；
- 2、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必要的文件和配合，造成居间方无法履行合同的；
- 3、相互或与他人私下串通，损害居间方利益的；
- 4、其他造成居间方无法完成委托事项的行为。

（三）三方商定，发生上述违约行为的，按照合同约定佣金总额的\_\_\_\_\_%，计\_\_\_\_\_币\_\_\_\_\_元作为违约金支付给各守约方。违约方给各守约方造成的其他经济损失，由守约方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追偿。

## 第七条（发生争议的解决方法）

三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三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本合同约定的下列第( )项进行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订立合同数量)

本合同壹式\_\_\_\_\_份，甲、乙、丙三方各执\_\_\_\_\_份。

补充条款

委托人甲(名字/名称) 居间方(名称) 委托人乙(名字/名称)

身份证号/ 营业执照号码 身份证号/

其他证件号码 其他证件号码

住/地址 住/地址 住/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本人/ 法人/ 本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签章) (签章)

代理人(签章) 执业经纪人(签章) 代理人(签章)

执业经纪证书(编号)\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于：

签于：

签于：

## 房地产居间合同中房地产经纪机构的义务不包括篇六

住所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话： \_\_\_\_\_

乙方： \_\_\_\_\_

住所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话： \_\_\_\_\_

鉴于：

1、甲方因业务需要，缺乏资金，并获知乙方能够提供银行贷款的相关信息并协助甲方完成贷款，现委托乙方协助办理银行贷款业务。

2、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甲方同意委托乙方，协助办理银行贷款，乙方同意接受委托，双方签订正式合同并严格履行，以达到双方目的。

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期共同恪守履行。

### 第一条： 委托事项

1、甲方委托乙方办理银行贷款业务，乙方接受甲方委托。

2、乙方应尽力为甲方通过银行向甲方发放贷款\_\_\_\_\_ (大写)人民币。

3、贷款期限\_\_\_\_年。

### 第二条： 居间人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可以向银行表明其为甲方的居间人，并可以向银行介绍甲方贷款的相关情况。

2、乙方认真完成甲方的委托事项，即按照合同第一条规定的内容为甲方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个月内完成居间服务内容。

3、乙方对甲方所贷款不承担任何性质的担保责任。

4、甲方应配合乙方与银行洽谈，不得无故推迟和拒绝。

5、甲方应按协议要求向乙方支付相应服务费用。

### 第三条： 居间报酬、费用及支付方式

1、若通过乙方甲方获得银行发放的贷款，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实际所得贷款金额的\_\_\_\_%作为乙方酬金，居间活动费用由乙

方自行承担。甲方应在资金到位后两日内按实际到账金额的\_\_\_\_%支付乙方酬金。若甲方未能按时支付全部酬金，则自应支付之日起，每逾期一天，按未支付金额的千分之八向乙方支付罚金。

2、若乙方未能促成银行与甲方签署贷款合同，且甲方未实际得到该银行发放的贷款，乙方无权要求甲方支付酬金，但可以要求甲方支付其为甲方提供居间服务所支出的必要费用(必须合理)。所谓必要费用是指：有关评估报告及公证等费用。该费用由甲方审定是否合理。

#### 第四条： 保密

甲乙双方保证在对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 and 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商业秘密的全部和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否则需要承担对方因此而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以及间接损失。

#### 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解除及管辖法院

1、本合同经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或乙方需要通过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本合同。

1) 本合同有效期为酬金支付完毕，本合同自动解除。

2) 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的；

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4) 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致使本合同履行可能违法的；

6)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7) 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3、因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应当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六条： 双方承诺

1、乙方应本着诚信、高效的职业精神为甲方提供优质的服务；

2、甲方为所提供的一切资料负责，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

3、甲方不应要求乙方做出有违反国家和行业法律、法规的事情。

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年月日 年月日

## 房地产居间合同中房地产经纪机构的义务不包括篇七

委托人：

居间人：

见证人：

签订时间：年月日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居间人受委托人的委托，双方就融资、贷款委托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委托事项及具体要求：以委托人本单位实业等资产作抵押从银行或社会融资、贷款，贷款人民币金额共计五千万  
元。

第二条居间期限：从年月日至年月日。

第三条居间报酬与支付期限：居间人促成融资、贷款成立的，居间报酬为促成融资、贷款成立金额的%，委托人应在每笔融资、贷款成立后的当日支付上述报酬。

第四条居间费用的负担：居间人促成融资、贷款成立的，居间活动的费用由居间人负担；未促成融资、贷款成立的，委托人不向居间人支付费用。

第五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当事人就解除合同协商一致或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第六条委托人的违约责任：如融资、贷款成立，委托人不按时支付给居间人上述报酬，按上述应支付报酬金额的双倍向居间人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居间人的违约责任：融资、贷款不成立，居间人支出的居间费用由居间人自行承担。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济南市历下区人民

法院管辖。

第九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依据法律规定执行。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三份，委托人、居间人、见证人各一份，  
本合同

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委托人(章)： 居间人(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见证人：

身份证号：

## 房地产居间合同中房地产经纪机构的义务不包括篇八

甲方：

法定代表人：

职务：

住所地：

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职务：

住所地：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诚信、互利的原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项目融资居间相关事宜，达成本协议，并保证认真遵守及充分履行。

### 第一条 甲方声明

- 1、甲方是依法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签订和履行本协议所必须的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2、甲方在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意思表示是真实的。
- 3、甲方提供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文件、资质、报表及陈述均是合法、真实、准确完整的。

### 第二条 乙方声明

- 1、乙方是依法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签订和履行本协议所必须的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或乙方是具有完全民事权利和行为能力的自然人），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2、乙方在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意思表示是真实的。
- 3、乙方提供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文件、资质、报表及陈述均是合法、真实、准确、完整的。

### 第三条 委托事项

甲方欲为 项目的建设及开发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目标为人

民币 元。为了顺利实施此计划，现委托乙方：

在委托期限内，乙方为甲方介绍引进符合其融资条件的`机构或个人（以下简称“目标投资人”），为甲方与目标投资人进行斡旋和谈判，并协助促成甲方与目标投资人签定投资协议或合同等文件。

#### 第四条 委托期限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超过以上期限没有完成融资目标或者仍需要融资居间服务的，双方另行签订居间协议或以书面形式将本协议委托期限延长。

#### 第五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积极配合乙方，为乙方的居间活动提供必要的协助与配合。
- 2、根据乙方的要求及谈判进展的需要，及时向乙方提供与项目有关的资料、信息及融资条件等，以便于乙方为甲方物色合适的投资人。
- 3、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本协议的内容和履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取的目标投资人的信息（属于公共领域的信息除外）向本协议居间业务直接相关人员之外的任何第三方泄露或非因履行本协议而使用。
- 4、不得在委托期限内及期限届满后 日内与乙方介绍的意向投资人或目标投资人进行私下交易。
- 5、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汇报居间进展，并全程派员参与和目标投资人及其股东进行斡旋和谈判。

#### 第六条 乙方权利义务

- 1、应尽力完成甲方的委托事项，通过在各行业的丰富网络及

资源，为甲方物色目标投资人，按照甲方提出的条件与目标投资人充分沟通，将处理情况及时向甲方如实汇报，为甲方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并促成甲方与目标投资人达成合作协议。

2、应保证为甲方提供的资料已经事先核实；不得提供虚假信息、隐瞒重要事实或与他人恶意串通，损害甲方利益。

3、对甲方及目标投资人提供的文件资料、商业秘密等秘密信息予以保密；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协议的具体内容向第三方泄露；也并不得将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所获取的对方任何信息向本协议居间业务直接相关人员之外的任何第三方泄露或非因履行本协议之目的而使用。

4、依照甲方要求完成居间任务，可要求甲方依据协议约定支付佣金。

## 第七条 委托事项的终止

“终止委托事项”是指完成本协议第三条所列全部委托融资事项后终止双方合作。乙方仅为甲方提供信息，或为甲方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的，甲方与合作方未签定协议或合同等确定融资关系的文件，均视为委托事项未完成。

## 第八条 佣金与费用

### 1、佣金

佣金是指乙方完成委托事项后应得的报酬。乙方完成融资事项的，甲方按照每一次投资人的投资款额的 %向乙方支付佣金。

甲方同意如果与目标投资人签署确定融资交易的协议或其他相同性质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出资协议、投资协议、融资

协议等），则视为乙方居间服务成功；甲方应在确定融资的协议签订的当日将佣金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委托事项未完成或未在委托期限内完成的，乙方不得要求支付佣金。但委托期限到期时，融资居间服务事项正在进行的除外，双方应当就此合理延长委托期限。

## 2、居间活动费用

居间活动费用是指乙方为完成委托事项实际支出的必要费用，乙方完成委托事项的，居间活动费用由乙方承担。

非因乙方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委托事项未完成或未在委托期限内完成的，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支付必要的、合理的居间活动费用。乙方要求甲方支付上述费用的，应当如实列明，并出具相关票据，做出合理解释。

除佣金和居间活动费用外，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其他任何费用（押金、信息费等）。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本协议签订后，双方可以以书面形式协商解除本协议。但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擅自解除的，应当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

2、本协议签订后，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守约方可解除本协议，并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守约方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可要求违约方承担实际损失。

3、在本协议约定期限内，甲方与目标投资人私下签约的，乙方仍有权要求取得约定的佣金，并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佣金的 % 计算。

4、甲方未如约支付佣金、居间活动费用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可依据佣金 %的标准收取违约金。

## 第十条 权利义务的转让

除协议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协议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的转让，均属无效。

## 第十一条 协议生效及争议解决

1、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协议一经生效，即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对协议内容进行变更或对未尽事项做出补充规定。变更或补充规定应当采取书面形式，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3、本协议项下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乙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二条 特别约定

1、就本协议而言，如果签订投资协议的一方系乙方引进的目标投资人的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朋，以及上述主体所控制的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关联公司，而另一方面为甲方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亲朋，以及上述主体所控制的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关联公司，则该本融资交易协议视同为甲方与目标投资人签订，甲方承诺将知会乙方有关交易的进展细节并按照本协议向乙方支付佣金。

2、甲方不得在委托期限内及期限届满后日内与乙方介绍的意

向投资人或目标投资人进行私下交易，否则视同为乙方的居间服务成功，甲方承诺将知会乙方有关交易的进展细节并按照本协议向乙方支付佣金。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协议签署页）

甲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